

2022 年沂源县县级“三公”经费决算公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》以及现行相关规定，经汇总各部门公开数据，2022 年，我县通过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数为 982.67 万元，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920.41 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 35.9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4.51 万元；公务接待费 62.26 万元，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，严控公务接待范围和开支标准，进一步压减相关支出。

注释与说明：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据统计，2020 年县本级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与累计人次分别为 0 个、0 人次。

2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、牌照费）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据统计，2022 年县本级使用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79 辆。

3、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费用。据统计，2022 年县本级公务接待

批次与累计人次分别为 1336 批次、10242 人次